



余松岩 著

海花

余松岩著 海花

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插图 王维宝

海 花

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

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1972年8月第1版 1972年8月第1次印刷

书号 10111·62 每册 0.19元

目 次

一、 “打坏蛋”.....	1
二、 小木枪.....	6
三、“紧急会议”.....	11
四、 奇怪的脚印.....	16
五、 阶级敌人的眼中钉.....	23
六、 黑箱子.....	28
七、 一只鞋.....	33
八、 水獭坑.....	41
九、 大战水獭.....	49
十、 斗争渔霸婆.....	54
十一、 新任务.....	58
十二、 小花狗立功.....	62
十三、 陌生人.....	66
十四、 卧牛石的夜晚.....	72
十五、 一网打尽.....	79

一、“打坏蛋”

一个深秋的清晨，寒冷的海风侵袭着滨海的渔村，许多孩子还蜷缩在暖烘烘的被窝里，睡得正甜呢！就在这个时候，南海岸边曹溪村西的一个水井旁，有一个十一、二岁大的小姑娘，挽着一个水桶，正往井里汲水。风吹得她的两条小辫子摇摇摆摆的，头发上的两个红头绳扎的蝴蝶结儿，也轻轻地颤动着，象是要振翅飞翔似的。她敏捷地吊满两小桶水，腰



一弯就把两桶水挑在肩上，迎着朝霞，轻快地向村里走去。

这个小姑娘姓洪，名叫海花，是曹溪村红星小学五年级学生。全村的人都知道，每天早晨这个时候，海花就要到这里来给五保户挑水了。

这天是星期天，海花给赵婆婆挑完水，回到家中帮奶奶、妈妈做了些家务，就到外面去玩耍，来到村后的小山坡，看见一群孩子正打算玩“抓坏蛋”的游戏，大家七嘴八舌地争论着该由谁来扮坏蛋。

“小波，还是由你来扮吧！上次你扮得真象。”生得壮健结实，老爱在腰间系着一条皮带的丁志海说。

身子较为矮小的梁小波歪着头应道：“我才不扮呢，扮坏蛋真丑死人！”

胖墩墩的林根仔一见海花来到，就嚷着说：“好了，好了，不用吵了，反正谁来得最迟，就该由谁来扮坏蛋！”

海花连连摇头，两条短辫子也就象拨浪鼓似的摆动着：“我不扮坏蛋，我最恨坏蛋……”她话音未落，小波的小花狗忽然奔跑过来，在她的脚背上踩了一下，被踩过的地方立即现出一块黑黑的狗脚印。海花生气地指着小花狗骂道：“坏蛋！”

洗翠娟听海花这么一骂，心中一动，立即有了个主意，拍手嚷道：“我有个建议，由小波的小花狗来扮坏蛋，大家赞成不赞成？”

这真是个新鲜事儿，孩子们哪有不赞成的道理。大家有的举手，有的叫好，立即一致通过。小波想不到自己的小花狗，竟然充当起这么一个不可缺少的角色来，高兴得弯腰抱

起他的小狗，指着它的鼻子说：“就由你来扮坏蛋！嘿嘿，你本来就是坏蛋嘛！”说着，又站起来问大家道：“由小花狗扮坏蛋，那又是怎么个玩法？”

这一问可把大家难住了，一时谁也答不出来。原来，这里的孩子们玩“抓坏蛋”的游戏，是仿效民兵的反空降演习，又按照他们自己的想象加以设计的：先让“坏蛋”自己藏进树林里，然后大伙端着红缨枪或树枝做的枪，“冲呀、杀呀”地呐喊着冲上去，把小树林包围起来，有的卧倒在地上，有的掩蔽在树后，高喊“缴枪不杀！”可是“坏蛋”很顽固，拒不投降，于是大家就向“坏蛋”躲藏的地方“开枪”，乒乒乓乓一阵之后，再冲过去。这时“坏蛋”被迫放下“武器”，举起双手，跪下投降。于是孩子们欢庆胜利，押着“坏蛋”在山坡上游一圈，就算结束。不过，这样复杂的游戏，小波的小花狗怎能担当得起它那“坏蛋”的角色呢？

根仔想了想说：“不如把‘抓坏蛋’改为‘打坏蛋’：用绳子将小花狗的脖子绑住，绳子的一端系在树干上，大家都站得远远的，用泥团来掷它，看谁打得中。”

这一说引起了大家的兴趣，纷纷叫好，小波自然也表示赞同，不过他怕大家打伤了小狗，便提出了三条规定：第一，泥团不能比白鸽蛋大；第二，投掷时不能太用力；第三，不准用石块。对于这些规定，谁也不反对。接着，就有人找来一条长绳子，一头绑住小花狗，一头捆在树干上，然后大家往四面散开，找到小泥块，就对准小狗掷过去。

小狗自然不知道自己担当了什么角色，它见到孩子们掷过来的泥块，还以为是什么好吃的东西，乱追乱扑，显得高

兴极了。这样一来，就使大家不容易掷中它。但掷的时间长了，大家都摸准一套方法，掷得小狗满身泥污。可是，这一玩法的“发明人”根仔，却一次都没有掷中，他也就有点心灰意冷，觉得没有什么好玩。这时，他见脚下附近的泥团已经拾尽，就顺手拾起一块小拳头般大的石头，心里想：“反正我是打不中的，管它是石头还是泥头！”谁知就有这么巧，石头一出手，不偏不倚，正中小花狗的鼻子。俗话说，猫怕拉尾，狗怕打鼻。小花狗的鼻子挨了这块石头，立即趴在地上，打了一个滚才站起来，“汪汪”直叫。

小波这下可心疼了，他气鼓鼓地跑到根仔面前，攥紧拳头，瞪大眼睛，嚷道：“你为什么要用石头？赔我的小花狗，赔！赔！”

根仔毫不示弱地腆着肚子说：“赔什么？又没打死你的狗。打死了就赔你的。”

孩子们当中，不知有谁喊道：“来，打一架！”

这一声把小波逗得心里痒痒的，他举起拳头就想打过去。

“不准打人！”海花连忙上前扳住小波的胳膊。“这么大的火气，用来打坏蛋吧！……根仔也不对，讲明不准用石块，你怎么犯规了？！”

在这群孩子当中，海花说的话往往是受到尊重的。小波嘴里尽管还在骂着，但是拳头已经松开来了；根仔也不再腆起肚子，看样子他也知道自己有错咧。其他七、八个孩子，眼见“打坏蛋”的游戏再也玩不下去，于是有的唱起歌儿，有的打着唿哨，有的又跑又跳，各自走散；小波也抱起他的小花狗，怜惜地抚摸着它的鼻子，回家去了。

海花走得最迟。当她正想走回家帮妈妈劈柴的时候，忽然听见背后有人喊了一声：

“海花，不玩了么？”

海花回头一看，见是大队的老支书李振大伯。原来李大伯已经在小山坡附近站了一会儿，看过孩子们那场小闹剧了。

海花见了李大伯，高高兴兴地跑过去叫道：“李大伯，怎么你躲在这里看我们玩？”

李大伯笑道：“我可不是为了看你们玩。我是边看你们玩，边想着一个问题。”

“你想着什么问题呀？”

“我想——”李大伯慈祥地说，“你们那股要打‘坏蛋’的劲儿，真不错呀！我看你们那股劲儿，应该用到打击真正的坏蛋上面去。”

海花圆瞪着眼睛望着李大伯：“能行吗？我们年纪小哩，大伯！”

“行。”李大伯说着，从口袋里掏出烟盒，卷了一支烟，划着火柴，点燃了烟卷，深深地吸了两口，然后说道：“我们这里是海边，该做的事情可多着啦！前些时候，大坎公社抓了几个阴谋搞破坏活动的坏蛋，就是由一个十岁大的孩子提供线索的。谁说你们这些小家伙干不了大事！”

海花听了，精神一振，兴奋地说：“大伯，你说得对！我们这些小家伙也能干大事！”

李大伯拍着海花的肩膀，快慰地说：“这才叫有志气啊！你和大伙儿一起商量，让大家都想一想该怎样为革命多作贡献。”

二、小木枪

梁小波带着他的小花狗四处闲荡，刚才那件使他感到十分恼火的事情，也就慢慢地忘记了。他这里走走，那里逛逛，每见到一只鸟儿飞过，都要举起他那树枝造的枪，眯缝着一只眼，口里“砰”的叫一声，就表示已经响了枪，幻想着鸟儿已经扑楞楞地掉了下来。正当他幻想着把那只正在一株苦楝树梢“喳喳”直叫的伯劳鸟打下来的时候，迎面走来了渔霸婆邹银芳。小波一见到她，立即认认真真作了个立射姿势，向邹银芳瞄准，高叫一声：“砰！”邹银芳看了，不仅没生气，反而笑嘻嘻的，把那双泡泡眼眯成两条缝，走近小波身边说道：

“唉，你这枪，别说打不着人，就是样子也不象一支枪哪！我要是你呀，嘿，就拿一块木板，做一支似模似样的枪。就象电影里的军官一样，那多神气呀！”

小波侧着头说：“哼，你只会说，这谁不知道！可哪里来的木板呀？”

邹银芳哈哈笑道：“看你这孩子挺聪明的，怎么连这点办

法也想不到！嘴，大队修船组不是有许多木板么！”

“不听你的。”小波撅着嘴说，“那些木板是集体的，怎好随便拿！”

邹银芳狡猾地一笑：“你真是越说越傻了！难道每一块板都能拿来修船？有些边角料，还不是当柴烧了！一块半块的，算得了什么？！”说罢，她就一摆一扭地走了；走了老远，还回过头看看小波是不是走向修船组那边去了。这个坏东西心里想：“只要有一个人带头，不出三天，那堆木板就要完了。老娘就是要千方百计同你们贫下中渔作对！”

小波见渔霸婆走远，举起树枝枪又想对她瞄准，来一个跪射姿势，可一看自己手上那树枝，不知怎么搞的，原先还挺象一支枪，现在看起来却怎么也不象了，而且越看越不象。“我该有一支象样的枪！”想着想着，小波的双脚就不由自主地朝海滩边的修船组那头走。到了修船组一看，那些修船的叔叔、伯伯，不知有什么事到别的地方去了，工场附近静悄悄的，一个人影也不见。小波看看地上，的确有不少断木破板，他望着那些零星四散的木头，心里想道：“那些碎木头，要是被人拿去当柴烧了，多可惜呀！我在那上面捡一块小小的，小小的，够造一支小木枪就行。……对，过些时候我到山上捡几根柴还给他们，多还一倍就是了。”

小波终于下了决心，在地上寻找碎木板，他一边找一边想，制成那支枪以后，玩“抓坏蛋”的游戏，就可以当指挥员了。嘿，到那时候，象电影里的游击队长一样，把枪向空中一举：“同志们，冲呀！”……哈哈，这该有多好哇！

可是，小波找来找去也找不到一块合用的木板；够宽的

太短，够长的又太窄。他的那双圆滚滚的眼睛，也就自然而然地转向那个材料房，那里面什么样的木板都有，至少够造一千支木枪。但是，那东西可不能拿呀！他不由得咕噜地吞了一口唾液，磨磨蹭蹭的舍不得离开。

忽然，他发现离材料房几尺远的地方，有一块不大不小的木板，于是三步并作两步跳过去，把那块木板捡起来，比了比，正好用来造一支木手枪。他立即从口袋里掏出铅笔，在板上画了一支手枪的样子。小波本是画图画的好手，这个由他精心绘画的手枪模样，简直象真的一样，就连小小的准星也没遗漏。可怎样才能把这块木板锯成手枪的样子呢？这叫他又发起愁来。他四处张望，嘿嘿，不知哪个粗心大意的叔叔没有把工具箱锁上，里面斧锯刨凿，样样都有。小波走过去伸手拿了一把锯子，就在那木板上锯起来。可这锯在小波手里，就是不听话，要它往这边走，它偏向那边歪。锯呀锯的，小波浑身发热，满头大汗，正觉得不知如何是好，忽听得一声大叫：

“哎呀，小波，你这是干什么呀！”

这时，小波手里的锯子恰恰锯到板边，他被这叫嚷声吓了一下，手一抖，锯子一蹦，掉在脚上，把他的一双新胶鞋割了一道凹痕。这双胶鞋是爸爸新近才买的，这叫小波怎能不生气！他抬头一看，原来到这里来大声叫嚷的是丁志海；丁志海后面还站着海花。小波气鼓鼓地说：

“又不是老鼠咬了你的鼻子，这么大声瞎嚷做什么！”

丁志海说：“你为什么要锯大队的木板？”

小波满肚子气，用鼻子重重地哼了一声，然后说：“你是

大队干部？你算老几？我要锯，你管得着？”

丁志海左手叉腰，右手指着小波，活象个茶壶：“集体财产大家都有责任管。谁同意你拿这块木板的？”

小波顶嘴道：“谁同意谁不同意，都沒你的事！真是狗捉老鼠，多管闲事。”

丁志海性子本来就急，见小波这样蛮不讲理，不由得火了，挥起拳头说：“你怎么开口就骂人？有种的来比比拳头！”

这两个正在准备交锋的孩子，一样岁数；论个子，丁志海比小波要高要胖，力气当然也要大一点。但小波却毫不示弱，他双手叉腰，挺起胸膛，说道：“来吧！打不过你才是龟孙子呢！”

两人正要动手的当儿，海花一个箭步冲上前，站在他们中间，把两只小公鸡似的小波和丁志海拦住了。她对小波说：“你就是不讲理，自己做错了事，还要骂人呢！”

小波忿忿不平地说：“我做错了什么事？一块烂木板，也值得那么认真？我又不是白要，反正碰着你们就倒霉！好吧，我不要了！”说罢，他把木板往地上一摔。谁知这一下摔偏了，把那还没有锯好的小木枪摔在海花的脚背上，海花的脚背立即皮破血流。小波一见，慌了，丁志海一把拉住他，吼道：

“你打伤了人，要赔汤药！”

小波一边挣脱丁志海的手，一边说：“我又不是有意的。你不要动手动脚好不好？”声音比先前显然低多了。

海花用手按住伤口，撅起嘴说：“拿大队的木板，不认错，还打人！你再不认错，我就要告诉你爸爸去。你说，你

拿集体的木板对不对?”

小波不知是因为打伤了人害怕呢，还是确实认识到自己有错？只见他两耳通红，耷拉着脑袋，蹲下来在地上划泥沙，一声不吭。

“喂！”丁志海喝道，“你为什么不回答？”

“呸！你问一千句，我也不回答。”

海花问道：“我问，你回不回答？你私自拿了公家的木板，对不对？”

小波硬着头皮回答道：“是有点不大对。”

海花见小波开始认错，便放缓口气说：“毛主席教我们要好好学习，天天向上。刘文学哥哥为了保卫集体财产，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。还有雷锋叔叔，王杰叔叔……可是你却随便拿公家的木板。你看，这象话吗？”

“是有点不象话。”小波说，“我们讲和了好不好，你可别把这事告诉我爸爸。”

海花点点头，说：“错了就改，改了就好嘛！”

丁志海也平静下来，说：“就饶了你这一次吧！”

三、“紧急会议”

海花受了伤的脚背，到了傍晚红肿得更厉害了。她为了不让妈妈和奶奶知道，强忍着痛，悄悄寻来爸爸喝剩的虎骨酒，在红肿的脚背擦了一阵，休息了一会儿，才慢慢觉得舒服了一点。

冬天日短，下午六点多钟就天黑了。入黑后，爸爸妈妈到生产队开会去了；奶奶在隔壁房里给小弟弟讲那些不知讲过多少遍的故事。海花想起她的小伙伴们，便悄悄溜出家门，走到学校的乒乓球室。接着，丁志海、冼翠娟、林根仔、吴永祥也先后来到了。

海花见人已到齐，就宣布开会。原来，这天上午李振大伯和海花谈过那番话之后，使海花心里象海上的波涛那样翻腾起来。她想起连环画上写的革命战争时期的小八路、儿童团，也想起大坎公社那个为革命立了功的孩子。她想：“大伯说得好，我们小孩子也要为革命多作贡献！”于是，她把自己的想法，先后同丁志海、冼翠娟等商量，大家都认为挺有意思，同意当天晚上开个“紧急会议”，研究怎样做。

海花首先把意见提了出来，大家就嘁嘁喳喳地展开讨论，有的意见很快就得到统一，有的却发生了分歧，争论得最激烈的是关于参加巡逻放哨的问题。

吴永祥说：“我们要和民兵叔叔一起巡逻放哨，这才象个样子，兴许还能学会开枪，那才有意思呢！”

冼翠娟说：“那不行。巡逻起来，民兵叔叔走得快，我们走得慢，翻山过水，总不能要人家背着走呀！”

林根仔比划着说道：“我看最好象从前的儿童团、小八路那样，在村前路口设上岗哨。”他说到这里，站起身来，把丁志海当作过路人，伸手一拦说：“喂！你是哪里来的？往哪里去？有没有证明？”

海花说：“这不行！那是游击区。现在哪能进村出村都写证明呢？”

“我也不赞成。”丁志海说，“要是我站岗的时候，我爸走过，难道也拦住他——‘喂，哪里来的？往哪里去？有没有证明？’……这象话吗？说不定还要挨一巴掌呢！”

林根仔说：“依你们这么讲，巡逻不行，站岗又不行，那我们还能为战备出什么力呀？”

“我想了一个巡逻的办法。”海花一本正经地说，“我们大队的海岸有好几里路长。坏人干坏事，多半是晚上干的。他们要爬上岸来，或者溜出海去，海滩上就会留下脚印或者别的什么痕迹。我们一早就去巡逻，检查海滩，一发现什么情况，就马上去报告民兵叔叔。你们看这样好不好？”

大家议论了一阵之后，这件事就算按照海花的意见定下来了，而且决定第二天早上就开始实行，由海花和丁志海值

第一班。

洗翠娟忽然问道：“我们组织起来，要不要有一个名堂？”

是呀，组织起来，应该要有个名堂。但是，该叫个什么才好呢？大家都为这个问题动起脑筋来。

吴永祥首先出了个点子：“我们叫‘红小兵尖刀连’好不好？”

“好哇！”丁志海高兴得跳起来。“这个名字挺响亮。尖刀，插进敌人心脏，多带劲！‘红小兵尖刀连’，这名字好哇！”

洗翠娟也点点头，表示同意丁志海的意见。

可是，海花却说：“如果我们红小兵是‘尖刀’，那么，我们这里的基干民兵又是什么呢？还有，我们才几个人，也不能叫‘连’呀！名堂要起得老老实实才好。”

林根仔举起拳头：“我完全同意海花的意见！我们红小兵，就是要实事求是。我提议，我们就叫做‘小民兵班’。大家赞成不赞成？”

洗翠娟最先改变了主意，说：“我同意。不过，等到以后，组织扩大了，名字可以改为‘排’、‘连’……”

说到这里，大家又议论开了。

“我看别要小波参加，他顽皮，又爱打架骂人。在家里还欺负弟弟妹妹。”这是丁志海的意见。

海花心想，小波虽然有缺点，但是干什么都挺积极；再说小波家是贫农，他爸爸是个共产党员。想到这里，她就说道：“说小波顽皮，难道我们就不顽皮？我奶奶就说我很顽皮。顽皮的就不准参加，‘小民兵班’哪来的兵？”